|  |
| --- |
| 臺東郵局第12次廉政會報會議召開情形摘要表 |
| 開會時間  | 108年9月26日（星期四）上午10時00分 |
| 開會地點 | 本局副理室 |
| 主席 | 許經理健雄 |
| 出席委員 | 李副理文雄、王主任添泰、陳主任廣忠、鄭代理科長銘顯陳科長聖志、武科長延平、林主任軒竹 |
| 列席人員 | 武經理延華 |
| 議題案件數 | **專題報告** | **0案** | **討論提案** | **2案** | **臨時動議** | **0案** |
| 重要議題案由及裁示(決議)事項（請以條列簡要敘明） | 【案由一】於選舉期間，請各單位(支局)配合宣導反賄選並遵守「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」等規定，提請討論。【決議事項】1. 藉本局辦理大型社區結合活動時機，并同辦理廉政宣導活動，其中廉政宣導應含括反賄選宣導及「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」相關規定之宣導。
2. 辦理文字宣導。如：函轉賄選刑責、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有關規定。
3. 辦理藝術宣導。如：於本轄各單位(支局)公布欄協助張貼反賄選海報。請各單位(支局)協助將反賄選海報張貼情形予以拍照記錄，並將照片圖檔傳送(Line)本局政風室彙辦。
4. 辦理網路宣導。如：於本局全球資訊網或內部資訊網進行宣導。
5. 辦理電子宣導。利用跑馬燈進行標語宣導。建議標語文字如下：「i幸福、檢舉賄選、人人有責，檢舉專線0800–024–099」。

【案由二】如何有效防範及避免政府採購開標主持人過失公布底價情事發生，提請討論。【決議事項】1. 製作「決標紀錄未完成前，勿宣布底價」宣導立牌，置放於開標主持人座位前，俾發揮提醒實效。
2. 政風單位同仁出席開標監辦作業時，適時對主持人宣導該項措施，如遇有首次擔任開標主持人之單位主管人員，事先提醒開標作業流程，以避免過失公布底價。
 |
| 後續執行情形 | 依照會議決議事項函知本局各單位（郵局）查照辦理。 |
| 承辦人：林軒竹 職稱：主任 電話：（089）350174 |